关于温州市鹿城区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

规划的起草说明

1. 规划编制的背景

从发展基础上看，“十三五”期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鹿城区以“让每一个孩子享有公平而优质的教育”为宗旨，以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为目标，以教育现代化和义务教育办学体制改革为主线，深入实施“首位教育，学在鹿城”战略，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创新，着力强化优质教育资源供给，持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全面推动教育资源配置均衡化，教育事业稳步发展，15项重要指标进入全市领先行列。从发展环境上看，“十四五”时期，鹿城区处于城市蝶变关键期，需扛起主城区担当，深入实施“首位教育，学在鹿城”战略，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全面提高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到2025年，实现“高质量办好人民满意教育、高水平打造教育现代化强区”的总体目标，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将鹿城区建设成为展示温州乃至浙江和长三角地区教育现代化水平的“重要窗口”。

二、前期研究讨论情况

经过鹿城区教育局前期调研，并结合我区实际，编制完成《温州市鹿城区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初稿，并分别于2020年11月6日、12月28日两次征求意见，并已修改完善。2021年2月5日，组织局机关科室、幼儿园、中小学老师校（园）长代表，并特邀专家召开规划文本审查会，根据会议意见对《规划》文本进行修改。 2021年5月20日至5月31日，为广泛听取相关单位意见，通过浙政钉就《规划》文本再次征求意见和建议，各单位均无意见。2021年7月份，向区分管领导汇报《规划》文本编制情况。8月份，形成《规划（送审稿）》，并报送区发改局进行规划初步衔接。2021年10月20日，经过区领导同意上报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

三、主要框架和内容

（一）回顾总结“十三五”以来鹿城教育事业发展的主要成就及存在的短板，并提出“十四五”教育发展展望；

（二）明确鹿城教育发展的指导思想、发展原则，提出鹿城教育“十四五”发展总体目标以及具体目标。确定了到2025年，实现“高质量办好人民满意教育、高水平打造教育现代化强区”，基本实现教育现代化的总体目标。

（三）根据制定的发展总体目标和具体目标，提出“十四五”时期鹿城教育发展的主要任务，包括：

1.基础设施高效先进建设；

2.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

3.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4.终身教育共享开放发展；

5.特殊教育融合全纳发展。

（四）根据鹿城教育发展主要任务，提出“十四五”鹿城教育发展举措，包括：

1.五育并举，构筑全面育人新高地；

2.引培优育，打造高水平师资队伍；

3.智慧融合，构筑未来教育新格局；

4.协同发展，推进教育治理现代化；

5.开放共享，持续提升办学影响力。

（五）从加强党的领导、健全投入机制、强化督导问效、营造良好氛围等几个方面提出保障规划实施的体制机制。